

证券代码：600225

证券简称：卓朗科技

公告编号：2023-044

## 天津卓朗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破产程序终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破产清算概述

2022年12月2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智慧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慧城市”）收到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送达的（2022）津02破申245号《通知书》，天津市华谊网络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以智慧城市不能清偿到期债务，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为由向法院申请对智慧城市进行破产清算。2022年12月6日，智慧城市收到法院《民事裁定书》（（2022）津02破申245号），裁定受理申请人天津市华谊网络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对智慧城市的破产清算申请，并指定了相关管理人。2023年1月9日，智慧城市清算案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了《采用非现场方式召开债权人会议及表决方案》《天津松江智慧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清算案财产管理及变价方案》。2023年5月10日，智慧城市清算案召开第二次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了《天津松江智慧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清算案破产财产分配方案》。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12月6日、2022年12月8日、2023年1月11日、2023年5月12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 二、本次裁定情况

近日，智慧城市收到法院《民事裁定书》（（2022）津02破59号之四），内容如下：“本院认为，《天津松江智慧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清算案破产财产分配方案》已执行完毕，分配已完结，管理人向本院提交破产财产分配报告，并申请本院终结天津松江智慧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破产程序符合法律规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一百二十条第二款、第三款之规定，裁定如下：终结天津松江智慧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破产程序。本裁定自即日起生效。”

###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智慧城市自正式进入破产程序，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法院已经裁定终结智慧城市破产程序。智慧城市的破产清算不会影响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的生产经营，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造成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卓朗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26日